

[诗 页]

悼念方晓宇同志

(二首)

□ 杜子民

一

鲜花铺堂前
哀声动九天
痛失英才魂魂去
泪洒八宝山

政声人去后
百姓交口赞
人生百年一瞬过
丰碑在人间

二

晓宇同志,你走了
走得太快了
象霹雳,象闪电
壮烈震撼!
五十七年的光辉岁月
是这样的短暂
又是这样的璀璨

晓宇同志,你走了
像一阵和煦的春风
吹皱一页页绚丽的画卷
吹过了汝州大地
吹过了涇河两岸
吹过了琼州海峡
溶进了永不凋谢的春天

晓宇同志,你走了
走的这样无私
走的这样泰然

你用辛勤的汗水
浇灌了殷都崛起乐园
你用满腔的热血
装扮宝岛永恒的春天

太行山上的农民工
万泉河边的庄稼汉
山之北啊海之南
千万个兄弟在落泪
千万个声音在呼喊

好人啊好人,我们的晓宇同志
一路走好,一路顺安!

[人生况味]

葡萄酒美酒

□ 刘 京

尽管每天的事情已经很多，总还是喜欢给自己找事做，练瑜伽，跳拉丁，画牡丹……一个个因头脑发热而起的兴致，只要一想起就会着迷一段时间。最近，又迷上了酿葡萄酒，满屋的酒香弥漫，满餐桌的瓶瓶罐罐，眼看着家里就快成了红酒作坊。

买葡萄，洗，晾，入瓶，每天都会以欣喜的心情看着瓶中的酒一点点渗出，一点点红润，一次次总结经验，一次比一次更纯正。同样都是葡萄酿造的酒，有时出的酒就像梦露一样热情、奔放，而有些则如赫本般优雅、清纯。挡不住的诱惑，每次还没等酒完全酿好，就被我喝的差不多了。刚开始一杯红酒就能让我脸绯红、酡颜煞，时间长了，喝两杯也没反应了。当窗外夜色正好时，于心境宁静时，端起一杯透着红宝石光芒般的美酒，或听音乐，或看书，或坐着发呆。

威廉·杨格说：“一串葡萄是美丽，静止与纯洁的，但它只是水果而已，一旦压榨成酒，它就变成了一种动物，因为，它有了生命。”

似乎，葡萄酒这种生命，天生就和女人更有缘些。当那柔滑的液体和朱唇轻触的一瞬间，女人和红酒已不分彼此。尤其，在这样的夏夜。

如蔡琴所唱的，“把每一盏灯都点亮，守在门旁换上我最美丽的衣裳”，轻轻摇荡杯中那抹飘忽不定的宝石红，在浅浅淡淡中品味着那微微的酸涩和朦胧的清香，品味着酸涩之后的清甜，心也开始跟着飘忽。音乐响起，浸泡在葡萄酒中的故事，易想起，也易忘记。

“葡萄酒美酒夜光杯”，这原是多么奢华美好的场景，王翰不地道，竟用它醉卧沙场，煞风景。还是太白自在，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多浪漫，多逍遥啊。他还有更洒脱无羁的，“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烹羊宰牛且为乐，会须一饮三百杯。”“钟鼓饔玉不足贵，但愿长醉不复醒。”“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与尔同销万金愁。”厉害死了，万古愁都可以销掉，难怪除诗仙外还称他为酒仙。尽管也有愁，但我不会借酒销愁，只是觉得喝一点酒的感觉其实是蛮不错的，甚至有让人觉得温暖的收获。

谁都知道葡萄酒的若干好处，一帮女朋友听说后，纷纷主动搬来了大玻璃瓶，买来了葡萄，让我代酿，于是生活又多了一个内容，青玲说等给她的酒酿好后，就请我们吃饭畅饮，以前我们也常在一起吃饭时喝酒，也曾一起在后酒店感慨万千的醉过、哭过，我想如果一群女友喝着自己的酒，伴着郁郁深红、款款浓香，肯定又会让人另一般的陶醉。

纷繁的生活在用心酿造中透出甘甜和芬芳。

[序与跋]

红土地上的歌唱者

□ 孙子斌

巨龙逶迤，昂首腾起，从龙栖湾跃入南海。在我小时候，岭头洋上，更有一支生命的石柱，每年都长长高高，酷似龙角，后因电白人开设石场而毁掉，让人不能不扼腕叹息。后来虽然在原地用石头砌起一支石柱，但已经没有了先前的生命，单纯是石柱而已。千百年来，我们的祖祖辈辈一直厮守着这一块神奇的土地，脸朝黄土背朝天，眼睁睁看着日出和日落。日复一日无奈的失落，并没有影响我们的祖辈放声歌唱。浩如烟海的古崖民歌里，最为传唱的当是一百零八句《织女怨》，回肠荡气，血泪凄怆。《织女怨》被收入《乐东县志》等书刊，都署“佚名”，但龙栖湾一方的人都知道，《织女怨》出自新庄村一个贫困潦倒的落魄书生。他本是龙的子孙，湮没在我们失落的乡土。

太阳每天都会升起。没有人可以阻止新庄的历史翻开新的一页。建设海南国际旅游岛上升为国家战略，历尽磨难的新庄人民，终于可以站在红土地上纵情歌唱！凭借大青岭作靠，我们可以挺直祖辈弯曲的脊梁。面对龙栖湾而居，我们

可以昂起世代低垂的龙头！一个划时代的伟大发现，让一块沉沦的乡土，燃起希望的火光。

春来沃野长青草，风起南海激浪花。一个时代的歌者，从新庄走来。我想不到我三十年前的老师林安先生，在退休隐居乡村多年而出版《青草集》和《浪花集》两本诗集，林安先生教我时，还是一个民办教师，师母在新庄务农，林老师自然是一边教学，一边农耕。我写的作文《在暴风雨中》得到老师的欣赏，他在课堂上宣读了我的作文，下课后让我到他的宿舍，拿给我《暴风雨骤雨》、《林海雪原》等几本厚厚的书，让我回家读一读。我由此而爱上文学，但我压根儿不知道老师他也喜欢作文写诗。

林安先生是为时代而歌。《青草集》和《浪花集》，收录的大多是他写的格律诗。读林先生的格律诗，我欣赏的倒是诗平平仄仄，仄仄平平，而是一个师长与时代一起跳动的脉搏。他的《三峡水库》、《神六上天》、《青藏铁路通车》、《今日中国》等几百首诗，读得我位卑不敢忘

忧国。先生的《海南建省办特区》、《洋浦》、《粤海铁路》、《博鳌亚洲论坛》等等“锦绣琼州”的诗，倒让我感受到作为“国际岛人”的优越。这对一个在民办教师行列奋斗多年才得以转正，刚评上“高级”领上“高薪”又退休的乡村教师来说，诚为难得。“面对春意盎然、莺歌燕舞的喜人局面，惊天地、泣鬼神的伟大壮举，我激情澎湃，心潮翻滚，不能平静，难于成寐。于是奋笔疾书，讴歌伟大的时代，歌颂可爱的祖国，赞颂英明的党，英勇的人民，扬清激浊，终成本集”。“以此小册子作为微薄之礼，献给祖国母亲，献给伟大的党和人民。”先生之诚，撼天动地。

学为人师，行为世范。林安先生作为一个战士，一个人民教师，一个共产党人，毕其一生而歌唱。他的第三本诗集即将付梓，电话嘱我为之作序。我告诉他，我一名是名人，二不是大官，作不了序，但做为学生，可写一篇读后感之类的东西。答应下来，却又为世事所累，久拖到五月一日国际劳动节放假，才匆忙动笔，愧对老师。

[诗 页]

阳光博鳌 (组诗)

□ 张 庞

风情小镇

一轮明月
一湾流水
一叶芭蕉
一股清新
簇拥着一个梦幻的神奇

远古脚步

你从远古走来
你从大海走来
踽踽的脚步
剪不断岛与陆的脐带
一路上闯语粤调
数不尽的人流香火

博鳌论坛

你爱大海的怀抱
爱海浪的妩媚
观音斗法 点整成龙
留下一片美丽和诗意
“伏整者圣，得整者贤”
一个古老的传说

讲述着你龙的神话和传奇

岛上人家

一早 海风收起鱼网
菜市场洒满鲜嫩
临街门市敞开胸襟
人群熙熙攘攘
迎着初升的太阳
抬头 又一个好日子

夜幕下 华丽转身
一个排档一座殿堂
一管椰汁一筐话题
灯火通明的度假酒店
挑剔的女游客钟情
海底珠光宝饰 月光下
泳池戏水的岛上人家
与德国潜水保罗 讨论着
游艇的泊位与航域

博鳌论坛

喷涌的泉水挽起手臂
挺拔的椰树昂着头颅
五颜六色的国旗与肤色一族
东升的太阳耀眼崛起的亚洲
索菲特大厅和谐的钟摆
向世人传递着春的消息
挽着裤管放牧三江的岛上人家

见证时代会心的对话和微笑
远方的世界驻足倾听这里的呼吸

啊 阳光博鳌

你因中国而夺目

海南因你而精彩

软调生活

这里的风是软的
这里的雨是软的
这里的话语是软的
镇党委委书记细声告诉我
还有这里的软调生活
表达着播种方式是软的
他蓦然站起不容置疑
遥指潮起潮落玉带滩
桄桄林立 灯塔高耸
坚挺得令人咋舌

永远的“博客”

你有自己的芬芳
你有异城的花香
阳光 海韵 椰风 沙滩
不同肤色的人们 游兴正酣
挥杆海口观澜湖高尔夫球会
闪亮三亚美罗之冠T型舞台
你莞尔一笑——
“我永远的‘博客’”

[心窗小语]

心灵的耳朵

□ 郭树护

不上我妈妈那对耳朵长得漂亮可爱，这不仅是因为妈妈的耳朵总藏住我们兄妹送去的悄悄话，而且是勤劳的妈妈，每天早晨总忘不了在她那茂长乌黑的头发抹上她自熬的蓖麻油，然后在脑后盘上一个圆圈的髻，在髻中再插上一把簪，接着扎上一条点梅纱头围，最后是在两只耳朵的坠肉上挂上那对银质的“S”形耳饰。妈走路时，那点梅纱头围的两尾端在风中飘动，那对“S”形耳饰在前后摆动，用现在的话来说是多潮流啊！而今，妈妈早已把那对“S”形耳饰收藏在柜子里了，她说，到她百岁后再给她带

上。妈妈的耳朵是灵敏的，据村里的长辈说，解放前，靠近村边和村棚门的我家，有一天深夜，妈妈在睡觉中听到像有人砍栅门的声音，接着是群狗狂吠声，我妈妈意识到这可能是有贼兵来袭击劫村了，立即叫醒我父亲和祖父到庙堂去击鼓集合村民，当村民冲向栅门时，果然是有匪贼在砍折栅木，村民们立即开枪击退来袭村的匪贼。妈妈的耳朵是很聪颖的，能听懂人家话中的杂音。在我们记忆中，妈妈的耳朵也曾有“聋”过的时候。记得是上世纪 60 年代“文革”武斗高潮那段时间，有一队带枪的工作队驻

进我村。那时，工作队每天晚上要批斗“黑五类”和“走资派”，并背“老三篇”唱“万寿无疆歌”，跳“忠字舞”，因为我妈妈很不会那些，有一天，她就干脆把自己的耳“聋”了起来。工作队见她耳聋了，就不要她参加那些活动了，并且，工作队他们开什么秘密会，他们可以对妈妈不设防，允许妈妈在会场周边走出走入。有一次，妈妈在工作队开会的会场上，听到他们在布置当晚要埋伏抓村里一个“反革命”老革命干部时，妈妈就偷偷地告诉那个老革命的家人，使避难在村外而常在深夜潜回家里吃饭的那位

[浮世逸草]

海口“村八”

□ 董元培

成了“村八”了呢(其实，“村八”是啥，当时我也不尽然，只是捡那哥们的话而已)？

一年后，我到省里开会，便去找他。电话里他告诉我到省气象局后面的龙坡村找他，他住那。不是调查机关里的吗？怎么住村里呢？我好纳闷。过了省气象局大门后，我便穿行在勉强通一辆车的龙坡村小街道上，路面坑坑洼洼，污水漫漫。也不知拐过几道村巷才来到一个篮球场旁，对面一栋三层的楼房大门边挂着村委会牌子。此时是下午六点左右，很是热闹，打纸牌的，下棋的，打乒乓、篮球的，一群一群地围着，更多的是小孩子们在追逐嬉闹。看到这环境，我心里想：锋哥是个文化人，这么乱哄哄的环境怎么看书写作呢？

我向一个站着看人下棋的大伯打听锋哥，他说不清楚，倒热情带我到村办公楼旁一间烟酒店找店老板。店老板姓蒙，四十来岁，听说我要找锋哥，热情地站起来：“你要找那个‘村八’么？他经常来我这里买酒，我认识他，我带你去”。锋哥租的房就在村部旁边的一栋二层民楼的顶楼上，村支书一边带我 from 便道上楼，一边大叫：“哥李，哥李，有酒不，朋友来了。”上到顶楼的天台，蒙老板指着孤零零的顶棚说李记者就住这。并三步并作两步的上前去叫门，不见应

声，轻轻一推，门就开了，一股烘烘的热气涌出门来。棚房二十见方，一张床、一张书桌、一张折椅，墙角摆着一个小塑料衣柜，别无他物。看着一目了然的棚室，我的心骤然泛起一股酸楚和凄凉，这就是一个堂堂新闻秘书在城里的住所了？蒙老板轻轻推我：“进去吧，门没锁，又和你有约，肯定很快就回来的，你坐着等会儿，我还有事。”说着和我握了手便往楼下走去。

房里热气未消，桌上有个小塑料电风扇，我走过去摁了开关。这时发现锋哥留的纸条，说 he 到附近菜市场买菜，叫我稍等。我坐到桌前的椅子，写字桌上的玻璃板下压着一张稿纸，锋哥独特的字迹龙飞凤舞跃然纸上：没有窗帘的房间，一目了然的家当，飘忽不定的意境，似醉非醉的主人——构成了你眼前这一幅零乱不堪，令人不可思议的场景。这就是我的家，这又不是我的家。境界不达人意，世事多磨难，内外多指责，谁能归我心。大自然创造了我，命运把我如此定格。只能好好去吃酒，去作文，怎样便怎样。

好一幅狂人自画像，这便是锋哥调来海口后境遇的真实写照和心态的自我表白吗？我边看边忍俊不禁哈哈自笑。“老哥乐什么呢？”我正自笑，锋哥回来了。“我呀，笑一个狂人”，“狂人在哪？”，“在玻璃板下。”

我用手指了指桌上的玻璃，他凑上来见我指他的诗，便也会意地哈哈笑了起来。锋哥买回的是五六根猪排，两把西洋菜。他提到房外的水龙头麻利洗净，整条排骨也不斩一斩便丢进钢制小锅，点燃起酒精炉，我和他便相对而坐，打开一瓶海口大曲对饮起来。这种情景与他当年在县里迎来往住，坐空调包箱，吃香嚼辣的去二万八千里，判若云泥，反差太大了。

屋里的热气尚存余温，加上炉火一烧，白酒下肚，我俩很快浑身大汗淋漓。但这一切没影响锋哥喝酒的情绪，索性除去衬衫，光膀频频邀我举杯。城里的锋哥也许太孤寂、太苦闷，抑或随遇而安，喝酒的精神状态这么的好，可从来没见过。酒渐渐喝深了，渐渐进入状态了，他才断断续续向我吐露一些到省城后的无奈：到了省城的锋哥可吃了不少苦头。都说安居才能乐业，都一到城中村去租廉价房，一年里已租了三次家。工作压力也挺大，常常加班加点，有时太晚了回到家懒得动手只好吃方便面。最苦恼的是很难融入海口的间巷烟火，在城里人的眼里，他只是个“村八”。

听到“村八”这个词时，我问他，好端端

[海天片羽]

端午的薯粉条

□ 李善传

端午节快到了，薯粉条的香味渐渐在我心里流淌。

我们那里，番薯多得吃不完。秋禾收割后，家家户户都忙着犁田、起垅、摘薯茎种番薯。几场雨过后，薯苗返青，长势喜人，薯藤爬满了田垅。到第二年开春就可开挖了。一锄头下去，一串串浑圆饱满的番薯就从土里掀出来。

母亲怕番薯吃不完，搁在地上长苗生虫，赶牛车拉去碾成浆。院子里放个大缸，蒙上布，舀上薯浆，清水一滤，搅几下，浆就哗啦啦地滴落到水缸里。天黑揭开布，倒净缸里的水，灰白的薯浆就凝成了。母亲说，得用日头晒过才好。院子里、房顶上就晒满了薯粉，白花花，的香味，就飘满村子里了。

大热天的，忙完农活吃薯粉条，滑溜溜的凉到你的心。那时，一到端午节、七月十五中元节、中秋节，母亲就给我们吃。做法也简单，在盆子里搓好薯粉，大锅里煮滚了水，抓起那有很多小孔的椰子瓢一颠一磕，一条条均匀细小的线条便从瓢底游下来，一到锅底，就变成褐色的粉条了。用勺篱一捞，马上放进井水里冷却。再拿鱿鱼虾米、豆芽豆角到油锅炒，酱油、花生油、姜蒜葱、花生仁也必不可少。将这些配料和薯粉条放进碗里一搅，香死了，嘴巴一抽，薯粉条就滋滋地滑到你的肚子里，清香满肠。

母亲说，薯粉条虽好吃，但不可一日三餐都吃，吃多了脸会胖起来，难看死了。我有个伙伴，叫位狗。他天天吃薯粉条，脸被撑得胖墩墩的，眼睛深陷到里面去，见人就眯着眼。放学后，我们就手拉手围住他转，扯破喉咙喊，五月初五吞薯粉啊，吞下去，肿眼睛……后来我们都叫他老总(肿)了。

那时，我常常盼望村里放电影，因为有薯粉条吃。夏粮征收完，公社的放映队就到了。中午的时候，母亲就忙禄开了，生炉起火、切鱿鱼虾米、捣蒜切葱。天黑的时候，邻村的三姑六姨领着一帮小孩们来了。在院子里的杨树下，摆上大圆桌，满满的薯粉条一箩筐端来。母亲用手抓到每人碗里，搅匀配料，大家就拼命抽，嘴巴吃得呱呱响。

我有个舅公在长坡墟，听说我们村放电影，他准踏着下落的日头赶来，他爱说趣事，逗我们笑得合不拢嘴。有时，小妹妹们笑着笑着，鼻洞里竟喷出几条薯粉来。舅公笑着说，其实，我不是来看戏，我来吃薯粉条的，吃完我就走。我很喜欢他，只要村里一放电影，准提醒母亲到长坡墟喊他来。

平时，我母亲偶尔也给我们做一顿薯粉条解馋。做完，母亲就叫我挨家挨户端去。出门时，还唠唠叨叨地吩咐我说，见到爷爷奶奶、叔叔伯伯、婶婶嫂嫂、哥哥姐姐就说，家里做薯粉条，请人家来尝尝鲜。在我们村里，谁家有鲜味的东西，都要叫左邻右舍的人来尝一下。所以，我也经常美美地吃上邻居们端来的薯粉条。

现在，我漂泊在外面，难得回家一次。每到酷暑的日子，母亲薯粉条的清香总是萦绕在我的心里。前日回了一趟家，母亲老了许多。我嚷着叫母亲做薯粉条。母亲瞧着我，想就叫她媳妇做，真是永远大不了的儿。我生火煮水，母亲搓粉下锅，媳妇捣蒜切葱。不久，香喷喷地摆了一桌，我说，母亲咱先端到哪家？母亲笑着说，不用了，现在谁家都有好吃的，不稀罕了。

老干部避过一劫。

对我们子女，妈妈也有装聋的时候。记得小时候的一个中秋节，我二弟拿着妈妈买给我们的每人一个月饼出去去与人家孩子玩时，见自己的饼比不上人家的大，便跑回家对妈说自己的饼比不上人家的大。想要妈妈另换大的。而且，二弟反复地数次对妈妈说着这句话。但我觉得妈妈那时总听不见二弟的诉愿，总不回答二弟。长大了我才悟到，那是妈妈在装聋，因为家里穷买不起人家小孩那样的大月饼，妈妈又不用“小饼好吃大饼不好吃”之类假话害我们啊！还有我高中毕业那年的一个夏天深夜，我把初恋的爱人带回家，小声说笑走进大厅进入我的房间去，而平时睡得多深但两耳可醒得像是一只猫走进大厅还发觉的妈妈，那天晚上，她却“聋”了一整夜……

今天啊，妈妈的双耳真的是聋了，但愿她的心灵有生之年莫聋。

你怎么被称为“村八”？

他说“村八”是海口城里人对乡下人的戏称，只要你是从下面调上来的，海口人都往住会叫你村八，虽说是贬义，但一般是善意的戏称而已，用在骂人时就得另当别论了。刚来时，他也很反感这种戏称。有一次和几个同事喝酒，一个比他早几年进城的同事无意中叫他“村八”，他登时火冒三丈，刷地站起来，指着那同事鼻子说：“海口人就不是‘村八’？二三百年来，这地方可是南渡江出海口边上的一个村落而已，只是这里的港湾优良，吸引了南来北往的商贾，人多了便发了市、有了街，渐渐才成了城。时至今日，这些村落依然在，成为一个城中村村庄，要说‘村八’，他们是老‘村八’，我们还是新‘村八’呢，新‘村八’老‘村八’都是‘村八’。”那憨态惹得大家哈哈大笑。

时光荏苒，转眼已是十多年过去，真乃弹指一挥间。现在的锋哥，房子有了，小车也开了，还混了一把副总的轿椅，每当夜幕降临，锋哥喜欢仁立阳台上，俯瞰海口的万家灯火，这时他觉得自己完全已融入海口的都市生活，可以大摇大摆行走任在海口街头了。

写到这里，我已经收起笔，突然想起上个月到海口办事，傍晚和锋哥散步在蓝天路，远远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在叫：“村八，村八”我俩回过头看，原来是锋哥住过那个龙坡村的蒙老板在叫锋哥，锋哥也热情迎上去和他握手。蒙老板双手握着锋哥的手说，听说你混出个模样了怎么就忘了我们村呢？我们村风水好你才发得富贵，现在村里街道宽了，路也平了，你该回去看看呀。锋哥答应连连说一定回去一定回去，并要拉他去喝两杯。蒙老板说有事不喝了，匆匆匆走去了。